

中國文化大學多元療癒幸福學程實施要點

100.4.27.99 學年度第 1 次多元療癒幸福學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
一、宗旨

本學程主要在培育「多元療癒」專業人才，提供學生於原科系專長外之第二專長，以其學生得以增加多元療癒相關領域知識，增加學生就業競爭能力。

二、課程修習相關規定

- (一) 課程科目詳見附表。
- (二) 核心必備課程，必修學分2學分；進階課程選修10學分。需於各學群中各選修一門課。
- (三) 本學程由農學院食品暨保健營養學系、動物科學系、園藝暨生物技術學系、森林暨保育學系及教育學院心理輔導學系共同組成學程委員會，規劃開課及相關辦法事宜。
- (四) 本學程不另外加收學分費。

三、申請注意事項

- (一) 本學程本校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皆可申請。
- (二) 申請者須填妥申請表（請至食品暨保健營養學系網頁下載）並檢附歷年成績表正本乙份，經原系所組主任同意簽章後，送至本學程辦公室（食品暨保健營養學系辦公室），經審查並報教務處備查後，公布核准名單。
- (三) 修讀本學程之學生若中途因故無法繼續修習，需填寫「終止修習多元療癒幸福學程申請書」，經原系所組主任簽章後，送至本學程辦公室辦理，中止其修習資格。
- (四) 學生修畢本學程課程學分者，於取得本系所組畢業資格後，由本校發給本學程修業證明書。
- (五) 修畢本系所組應修科目及學分數成績合格，符合本系所組畢業資格但尚未修畢本學程課程學分者，若欲以本系所組資格畢業，需填寫「放棄修習多元療癒幸福學程申請書」，申請放棄修習本學程，經核可後，方可畢業。
- (六) 已修畢本系組應修科目學分，而未修畢本學程課程學分者，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，以二學年為限。但本系組已延長修業年限二年屆滿者，則不得再申請。
研究生修習本學程者，其修業年限規定，依學則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七) 若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四、本要點經本學程委員會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，提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，

修正時亦同。

多元療癒幸福學程必選修科目表

100 學年度起在學學生適用

科目名稱		學分	學年/學期
心理衛生		2	學期
心理療癒學群	輔導原理與實務	2	學期
	婚姻與家庭	2	學期
	家庭壓力管理	2	學期
	生活適應	2	學期
	壓力與情緒管理	2	學期
	宗教心理學	2	學期
	藝術與心理	2	學期
生物療癒學群	動物行為學	2	學期
	寵物飼養學	2	學期
	動物產業管理	2	學期
園林療癒學群	造園學	2	學期
	香藥植物	2	學期
	植物觀賞資源	2	學期
	都市園藝	2	學期
	有機農業(含實習)	3(2+1)	學期
	休閒遊憩概論	2	學期
	森林遊樂	2	學期
	遊憩設施規劃	2	學期
	植物園經營與管理	2	學期
生命療癒學群	食療與保健	2	學期
	機能性食品	2	學期
	營養與老化	2	學期
	慢性病與營養	2	學期
	體重控制與保健	3	學期

※修習本學程學生至少需修滿 12 學分